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Y FINANCIAL (SHENZHEN) CO., LTD.**

###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2)

### **建議變更非執行董事 及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 **非執行董事辭任**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莊巍先生(「莊先生」)因其他工作事務，已提呈辭任非執行董事(「辭任」)，自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星期五)召開及舉行的應屆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委任新的非執行董事起生效。於辭任生效日期後，莊先生將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

莊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莊先生於任內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在提名委員會的推薦下，董事會議決提名全芳妍女士（「全女士」）為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之候選人，惟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建議委任」）。

全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全芳妍女士

全女士，38歲，於資本市場、金融、投資及投資銀行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全女士於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發展融資部工作，該公司為一間境外上市外資股及內資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6030）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0030）上市的股份公司，彼主要負責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私募及重組項目。全女士自二零一四年八月起擔任上海原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原龍」）的投資總監，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升任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該集團在一級市場的投資、戰略投資規劃、投資基金設立、資本市場融資、併購及融資租賃管理。全女士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擔任上海匯茂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的董事，主要負責各類直接租賃及回租項目以及資產支持證券項目。全女士於二零零五年獲得中國農業大學管理科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八年獲得中國科學院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碩士學位。

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本公司將與全女士訂立服務合約。服務的初始期限將自股東特別大會召開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全女士擔任非執行董事任期內將不會向本公司收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全女士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任何董事、本公司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全女士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建議委任之事項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召開並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委任。目前預計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星期五)召開及舉行。

基於股東特別大會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星期五)召開並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於該期間，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確保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呈至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本公司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以供登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一份載有建議委任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詳情之通函將於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莊巍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李鵬先生

翁建興先生

貢曉婷女士

非執行董事：

莊巍先生

劉敬女士

彭期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偉先生

韓亮先生

劉升文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至少七天在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上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yleasing.com登載。